

附件 2-1

供应商履约行为评价标准（工程类）

序号	失信行为	扣分标准
1	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对非主体工程或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	15分/次
2	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时间进场（迟到15日内）	1分/迟到5日
3	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时间进场（迟到16-30日内）	2分/迟到5日
4	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时间进场（迟到超30日）	3分/迟到5日
5	项目规定的主要人员未按响应承诺到位，或更换人员资格降低，或擅自更换	5分/人次
6	项目规定的主要人员不低于原资格更换（发包人要求更换的除外）	3分/人次
7	项目规定的其他主要人员未按响应承诺到位，或更换人员资格降低，或擅自更换	2分/人次
8	项目规定的其他主要人员不低于原资格更换（发包人要求更换的除外）	1分/人次
9	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未按响应承诺或工程需要到位，影响项目正常进行	1分/台套
10	有关人员未按要求持证上岗	1分/人次
11	偷工减料、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对工程质量造成影响的	10分/次
12	出现质量问题，经整改后不满足要求的	5分/次
13	出现质量问题，经整改后不满足要求，且造成恶劣影响的	10分/次
14	工程质量验收不满足要求	30分/次
15	因供应商原因发生一般质量事故	15分/次
16	因供应商原因发生较大质量事故	30分/次
17	工程内业档案资料不规范或不齐全	5分
18	供应商原因造成工程进度较计划工期或合同工期滞后15日内	3分/5日
19	供应商原因造成工程进度较计划工期或合同工期滞后16-30日内	4分/5日
20	供应商原因造成工程进度较计划工期或合同工期滞后超30日	5分/5日
21	供应商原因拖欠工程款、农民工工资、材料（设备）款等，给发包人造成影响，尚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10分/次
22	供应商原因拖欠工程款、农民工工资、材料（设备）款等，造成5人以上群体事件或不良社会影响	15分/次
23	供应商疏于安全生产管理，存在较大安全隐患	5分/次
24	发生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15分/次
25	发生较大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30分/次
26	发生质量、生产安全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拖延报告	30分/次
27	缺陷责任或保修期内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对采购人生产经营尚未造成影响	5分/次
28	缺陷责任或保修期内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应职责，对采购人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10分/次
29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集团下属单位被省、市级行政或行业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20分/次
30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集团下属单位被项目业主或监理单位通报批评	10分/次
31	被集团（含总部相关部门）通报批评	10分/次

附件 2-2

供应商履约行为评价标准（货物类）

序号	失信行为	扣分标准
1	供应商原因造成货物交付较计划交货期或合同交货期滞后 15 日内	3 分/5 日
2	供应商原因造成货物交付较计划交货期或合同交货期滞后 16-30 日内	4 分/5 日
3	供应商原因造成货物交付较计划交货期或合同交货期滞后超 30 日	5 分/5 日
4	供应货物质量不满足合同要求，退换货后满足合同要求，不影响总体供货周期	5 分/次
5	供应货物质量不满足合同要求，经退换货后仍不满足合同要求，造成轻微影响	10 分/次
6	多次发生供应货物质量问题或多次退换货，给采购人正常经营生产造成一定影响	15 分/次
7	因供应货物质量原因引发较大质量安全隐患	5 分/次
8	因供应货物质量原因引发一般质量事故	15 分/次
9	因供应货物质量原因引发较大质量事故	30 分/次
10	因供应货物质量原因引发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15 分/次
11	因供应货物质量原因引发较大安全生产事故	30 分/次
12	因供应商货款等经济纠纷原因，给采购人带来影响，尚未造成不良社会影响	5 分/次
13	因供应商货款等经济纠纷原因，造成 5 人以上群体事件或不良社会影响	15 分/次
14	售后服务期内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应职责，对采购人生产经营尚未造成影响	5 分/次
15	售后服务期内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应职责，对采购人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10 分/次
16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集团下属单位被省、市级行政或行业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20 分/次
17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集团下属单位被项目业主或监理单位通报批评	10 分/次
18	被集团（含总部相关部门）通报批评	10 分/次

附件 2-3

供应商履约行为评价标准（服务类）

序号	失信行为	扣分标准
1	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将服务内容部分或全部外委	15分/次
2	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时间进场（迟到15日内）	1分/迟到5日
3	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时间进场（迟到16-30日内）	2分/迟到5日
4	签订合同后无正当理由不按合同约定时间进场（迟到超30日）	3分/迟到5日
5	项目规定的主要人员未按响应承诺到位，或更换人员资格降低，或擅自更换	5分/人次
6	项目规定的主要人员不低于原资格更换（发包人要求更换的除外）	3分/人次
7	项目规定的其他主要人员未按响应承诺到位，或更换人员资格降低，或擅自更换	2分/人次
8	项目规定的其他主要人员不低于原资格更换（发包人要求更换的除外）	1分/人次
9	供应商原因造成服务成果交付进度较计划交付期或合同交付期滞后15日内	3分/5日
10	供应商原因造成服务成果交付进度较计划交付期或合同交付期滞后16-30日内	4分/5日
11	供应商原因造成服务成果交付进度较计划交付期或合同交付期滞后超30日	5分/5日
12	服务成果交付不满足合同要求，经整改后满足要求	5分
13	服务成果交付不满足合同要求，经多次整改后满足要求	10分
14	因供应商服务原因引发较大质量安全隐患	10分/次
15	因供应商服务原因引发一般质量、安全生产事故	15分/次
16	因供应货物质量原因引发较大质量、安全生产事故	30分/次
17	缺陷责任或保修期内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对采购人生产经营尚未造成影响	5分/次
18	缺陷责任或保修期内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对采购人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10分/次
19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集团下属单位被省、市级行政或行业主管部门通报批评	20分/次
20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集团下属单位被项目业主或监理单位通报批评	10分/次
21	被集团（含总部相关部门）通报批评	10分/次